

好作家都是讲故事的高手

就一部小说而言，首先要有好故事，好故事是所有人都喜欢的，在此基础上，喜欢语言的，可以找到节奏和韵律，喜欢结构的，可以探寻迷宫和象征，喜欢意义的，可以深掘隐喻和神谕……

□ 撰稿 | 张浩文

最先认识李西闽是在上世纪90年代，从那时候起，我就喜欢上了他的小说，因为我也是一个偏爱讲故事的人。现在说起讲故事，很容易引发争议。我们对世界的稳定性和确定性起了疑心，任何对事实的描述都成了可疑的设局，进而，连描述本身也成了恶意行为。那么，作为由来已久的叙述文学，小说面对世界该怎么办？既然通过描述去接近世界是不可能的，唯一的做法就是，切断小说的指设功能，让它内卷，指向自身，专心于语言和结构的精雕细琢，美其名曰：让文学回归自身，这才是纯文学。

但我仍然认为，故事就是小说的唯一，我们无法设想，在故事之外，小说能以什么方式存在。所有在小说中被认为是意味的形式，比如语言、结构等，只有在建构故事时才获得了它们的合法性，至于最被人称道的小说的意蕴，无论是人性的感悟还是神性的泄露，都只能溶解在精妙的故事里，故事之外，一无所有。

所以，好作家一定是讲故事的高手，在这个意义上，我佩服李西闽，他大概是目前国内最会讲故事的作家之一。最近出差，我带着他新出版的小说集《以博尔赫斯命名的房间》，抽空阅读了其中几篇，越发印证了我此前的判断。

开头第一篇是《以博尔赫斯命名的房间》，这是一篇复调小说，也可以说是一篇元小说。作为小说家的“我”应邀去某书店去当驻店作家，住进一间名叫“博尔赫斯”的房间。驻店期间，“我”写了一篇小说《白牙》，讲述了一个妹妹去某山村寻找失踪的画家哥哥而险遭杀害的惊悚故事。《白牙》的内容与“我”的生活及“我”的写作过程被同时袒露出来，这



《以博尔赫斯命名的房间》
李西闽著

99 读书·人民文学出版社 2023 年 9 月

书讯

《十三篇》

《十三篇》是福克纳短篇小说创作的第一次集合。这次出版，打破了国内传统的福克纳短篇精选集的出版模式，遵循福克纳生前出版短篇小说集的编排方式，更清晰地对福克纳的短篇篇目进行时间定位，还原了福克纳短篇作品出版、传播和接受的原貌，也更突出了它们作为福克纳“长篇小说的缩影”的特质。同时，《十三篇》不仅包含了《给艾米丽的一朵玫瑰》《红叶》等名篇，而且收录了《胜利》《飞向群星》等较少为读者了解、却也十分优秀的作品，给予这些作品在福克纳创作谱系中足够的地位和关注，也有助于读者理解福克纳创作的动机，进一步体会他作品中的现代主义气质。

是典型的元小说技巧。这个小说更妙的是，“我”在驻店写作的时候，恰恰也遭遇了一桩杀人案。现实中的杀人案与《白牙》中的谋杀案齐头并进，虚实相生，案中有案，局中设局，这是典型的复调小说。

另一篇值得称道的是《影子》，这也是一篇命案小说。某山村一位少女失踪了，一位刚入职不久的年轻警察受命破案。被怀疑的人很多，线索众多而杂乱，破案的民警经验欠缺，又得不到领导的支持，案件的侦破困难重重。作者对故事的布局和叙述节奏的把控令人赞叹，看似漫不经心，实则腾挪有度，在保持刑侦小说惯有紧张度的同时，尽最大可能去还原犯罪嫌疑人复杂的社会环境和幽暗的内心世界。正是因为这点，这篇小说超越了类型小说的单一和板滞，具有深刻的社会和文化警示意义。当对犯罪嫌疑人最终被抓获时，面对他，读者的心理是很复杂的，因为他颠覆了我们以往对杀人犯的惯性认定，真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

我还要强调的是，李西闽的小说真正可以做到让大家“雅俗共赏”。我一直把能“雅俗共赏”作为艺术品所能达到的最高境界。艺术品是共振结构，其内容与形式是分层而联动的，其艺术效果是综合效应。好的艺术作品一定能不同层次的欣赏者在其中找到自己的共振点。就一部小说而言，首先要有好故事，好故事是所有人都喜欢的，在此基础上，喜欢语言的，可以找到节奏和韵律，喜欢结构的，可以探寻迷宫和象征，喜欢意义的，可以深掘隐喻和神谕……读者层次不同，他们在小说中获得的满足也不同，这就是雅俗共赏。能让所有读者都感兴趣的小说太难得了，李西闽的小说做到了。■